

## 八 政府采购政策相关附件

### （一） 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#### 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开封大学（单位名称）的开封大学现代智慧化工虚拟仿真实训基地项目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基于精馏塔一体化实操考培装置 MR 混合现实系统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杭州百子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102人，营业收入为12305.15万元，资产总额为65316.59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便携式智慧化桌面仿真工厂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杭州百子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102人，营业收入为12305.15万元，资产总额为65316.59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。

3. 基地教学运行管理平台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杭州百子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102人，营业收入为12305.15万元，资产总额为65316.59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。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

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投标人（企业电子签章）：杭州百子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日 期：2026 年 6 月 1 日

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注：中标人本声明函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布，接受其他供应商和社会监督。

属于中小微企业的填写，不属于的无需填写此项内容。